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4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5—6 页
2、利润表	7 页
3、现金流量表	8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页
5、财务报表附注	11—61 页



审计报告

[2026]京会兴审字第 00620009 号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卡网络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卡网络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卡网络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安卡网络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652,481.98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730,796.68 元，2025 年度净利润 861,875.96 元，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且累计亏损数额较大。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针对这些情况，公司已采取如附注二、（二）中已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安卡网络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卡网络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卡网络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卡网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卡网络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卡网络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卡网络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卡网络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安卡网络公司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321,429.18	608,104.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	1,024,382.48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三）	102,492.45	409,435.3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五、（四）	180,792.93	214,879.82
其他应收款	五、（五）	86,951.38	77,579.4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	62,142.68
流动资产合计		2,691,665.94	2,396,524.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七）	30,241.71	122,996.7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八）	25,796.90	381,557.51
无形资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九）	12,754.08	67,665.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792.69	572,220.26
资产总计		2,760,458.63	2,968,744.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十）	319,776.98	364,637.5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十一）	2,902,261.28	3,572,115.48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二）	481,555.70	529,400.92
应交税费	五、（十三）	212,417.88	78,642.18
其他应付款	五、（十四）	328,017.36	316,328.0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五）	-	350,417.68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六）	165,041.87	214,326.93
流动负债合计		4,409,071.07	5,425,868.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五、（十七）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九）	3,869.54	57,233.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69.54	57,233.63
负债合计		4,412,940.61	5,483,10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八）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十九）	2,573,314.70	2,573,314.7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	-495,000.00	-495,000.0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11,730,796.68	-12,592,67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2,481.98	-2,514,35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60,458.63	2,968,744.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14,675,454.80	15,357,101.83
减：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8,197,559.98	8,976,493.76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39,335.60	32,724.65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257,312.48	495,553.12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2,528,940.00	3,445,473.28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六)	2,850,576.97	3,426,730.13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78,293.32	78,458.89
其中：利息费用		12,188.03	8,609.54
利息收入		608.16	9,125.16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八)	123,554.28	123,947.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768.25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	29,641.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15,661.63	85,230.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	78,632.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3,420.61	-780,879.9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三)	3.16	6.48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3,423.77	-780,873.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1,547.81	3,021,691.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1,875.96	-3,802,565.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1,875.96	-3,802,565.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55,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55,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55,00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1,875.96	-3,447,565.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84,325.94	15,272,321.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345,539.24	410,61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29,865.18	15,682,934.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6,376.21	6,776,93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07,911.19	8,095,762.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0,560.43	546,782.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1,474,237.76	1,775,89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9,085.59	17,195,37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779.59	-1,512,44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5,150.73	2,155,329.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150.73	2,155,329.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9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150.73	2,150,379.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605.71	362,605.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605.71	362,605.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05.71	-362,605.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3,324.61	275,332.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104.57	332,77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1,429.18	608,104.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495,000.00		-12,592,672.64	-2,514,35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495,000.00		-12,592,672.64	-2,514,35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495,000.00		-11,730,736.68	-1,652,481.9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郑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尹志华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蓝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850,000.00			-8,790,107.45	933,20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850,000.00			-8,790,107.45	933,20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000.00			-3,802,565.19	-3,447,565.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5,000.00			-3,802,565.19	-3,447,565.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495,000.00			-12,592,672.64	-2,514,357.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杭州安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卡网络),安卡网络系由杨青、杨国易和齐慧彬共同出资设立,于2007年2月2日在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1080000136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A幢16楼A座。法定代表人:杨青。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总股本为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安卡网络成立时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杨青出资90万元,占90%;杨国易出资5万元,占5%;齐慧彬出资5万元,占5%。此次出资业经浙江中浩华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7年1月31日出具华天会验[2007]第018号验资报告。

2011年6月1日,经安卡网络股东会决议,杨青将其持有公司4%的股权转让给白戈。

2015年6月24日,经安卡网络股东会决议,安卡网络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00万元,其中:杨青出资340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71%;白戈出资56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10%;杨国易出资31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6%;齐慧彬出资31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6%;郑建明出资30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5%;周祥出资12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2%。

2015年7月23日,经安卡网络股东会决议,安卡网络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31.5789万元,新增股东李星星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5%。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杨青出资426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67.45%;白戈出资60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9.50%;杨国易出资36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5.70%;齐慧彬出资36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5.70%;李星星出资31.5789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5.00%;郑建明出资30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4.75%;周祥出资12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1.90%。

2015年9月8日,经安卡网络股东会决议,安卡网络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以审定的净资产10,573,314.70元按照1:0.7566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即股份公司总股本为800万股,余额2,573,314.7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91330100796683846P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总股本为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018年度,杨青和李星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平台协议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30万股和杭州浩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6.00万股。

2022年9月9日和9月13日,白戈通过竞价转让公司股份给林洁,林洁2次共增持公司股份1,405.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0.00%变为0.0176%;2022年9月14日,白戈通过大宗交易转让公司股份给林洁,林洁增持公司股份758,000.00股,拥有股数从1,405.00股增持到759,405.00股,权益比例从0.0176%变为9.50%。

2023年1月12日和1月16日,杭州浩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竞价和大宗交易转让公司股份给杨国易,杨国易2次共增持公司股份8.00万股,拥有权益比例从5.70%变为6.70%。

2023 年 6 月 15 日、12 月 25 日和 12 月 28 日，周祥通过竞价和大宗交易转让公司股份给杨国易和张雯华，杨国易 3 次共增持公司股份 15.14 万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6.70%变为 8.60%；张雯华 3 次共增持公司股份 0.03 万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0.00%变为 0.0038%。

2024 年 1 月 3 日、1 月 8 日和 2024 年 1 月 16 日，杭州浩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张雯华通过竞价和大宗交易转让公司股份给杨国易，杨国易 4 次共增持公司股份 8.03 万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8.60%变为 9.6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其中：杨青出资 533.3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66.66%；林洁出资 76.0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9.50%；杨国易出资 76.8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9.60%；齐慧彬出资 45.6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70%；郑建明出资 38.0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4.75%；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0.3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3.79%。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客服部、运营部、技术部、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和商务拓展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网络科技行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二手车经纪；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平面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母婴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机动车鉴定评估；服装服饰出租；期刊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二手车拍卖；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出版物零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 2016 年起存在多年亏损，2025 年度净利润为 861,875.96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净资产-1,652,481.98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1,730,796.68 元，累计亏损金额较大。上述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为改善未来经营情况，本公司计划采取的具体措施如：

1、坚持研发投入，拓展更多场景化应用。

公司将继续保持技术研发投入，巩固智能技术基础，不断丰富智能设备种类，潜心挖掘智能

应用效果，为公司在 AI 智能领域紧跟脚步，稳健发展，保驾护航。公司将一如既往的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发相应的服务产品，同时完善现有产品的各种功能，针对市场差异化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线，并根据市场需求配置不同算力及智能 AI 应用功能；为车商提供智能 AI 搜车或收车服务，智能获取分析车辆信息，为客户解决搜车收车信息零散琐碎的痛点，持续落实智端应用的开发及行业应用。公司在坚实的研发基础也在车企中得到了认可，逐渐扩大平台代开发代运营业务，扩大业务范围。

2、聚焦细分行业市场，构建公司业务生态链

公司将通过挖掘自身优势资源和细分行业属性，聚焦细分行业垂直领域做大做深。针对国内二手车环境，公司将按照客户需求进行有效性识别和差异化区分，选择在竞争性领域联盟同类企业、非竞争性领域联盟上下游企业，以及发展更多直接用户以期建立长期合作的生态关系，持续提供市场需要的产品和服务，满足企业生存和发展的要求。公司通过不断加强行业客户的开发与管理，增强客户粘度，整合外部资源形成业务链新生态和新渠道，进一步完善市场快速响应机制，强化客户服务体系，提升客户价值和满意度。

3、加强资金管控，防范经营风险

随着行业市场需求的放缓和竞争压力的加剧，公司上下游企业的资金往来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的服务内容一直是预充值预购买型，现金流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并且现金流一直处于不断流入的状态，应收账款回款及时，整体比较健康，自身造血能力依然具备。今年在起伏的市场中，我们公司为了促进现金流入，也采取了一些降价手段，保证了线索服务能惠及大部分客户，这一策略主要是为了应对年初起步较难年中信心不足的情况，并把线索量带起来。目前看线索量已经带动，那消费市场重拾信心之后，逐步价值回归，现金流也会再一度增加。公司依然会持续关注 and 重视经营风险的防范与控制，完善资金管理系统，统筹公司各单位的资金管理和运用，在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的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推进精细化管理，提高企业运营效率

公司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高企业的应变能力。公司始终坚持聚力协同、快速决策、高效执行、加强战略落地，进一步提高相关事务的快速决策和处理能力。持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强化企业内控治理；通过合理的业务激励导向机制，激发人才活力，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效率得到改善。

综合以上，公司现金流可以支撑各项新旧业务的开展。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

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超过公司营业收入的 3%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公司营业收入的 3%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本期应收款项核销金额超过公司营业收入的 3%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吸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

合并成本为吸收合并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吸收合并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吸收合并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吸收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吸收合并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对于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吸收合并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吸收合并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公允价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或当单项计提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

应收款项划分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见本附注三“（十一）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对于其他应收款，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或当单项计提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划分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见本附注三“（十二）其他应收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6.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

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九）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其他组合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十二）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九）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其他组合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

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

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及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5	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5.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 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后续计量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二) 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

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

收到购买方预充值的服务款款项先计入合同负债，待客户实际消费时或按约定的期限到期清空时，同时满足对已出售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服务

公司提供信息发布服务，按照发布时间收取费用，该部分收入在约定的广告发布时间内平均分摊。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合同，基于合同条款及使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公司可区分为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或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当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开发的商品或者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的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时，公司认定为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否则，公司认定为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六）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十六）”和“附注三、（二十一）”。

（4）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

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及“三、（十一）应收账款”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七）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并非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因此，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

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执行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会计期间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264,706.65	518,780.5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56,722.53	89,324.03
合 计	2,321,429.18	608,104.57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4,382.48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1,024,382.48
合 计		1,024,382.48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7,886.79	430,984.54
小 计	107,886.79	430,984.54
减：坏账准备	5,394.34	21,549.23
合 计	102,492.45	409,435.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886.79	100.00	5,394.34	5.00	102,492.45
其中：					
账龄组合	107,886.79	100.00	5,394.34	5.00	102,492.45
合 计	107,886.79		5,394.34		102,492.4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984.54	100.00	21,549.23	5.00	409,435.31
其中：					
账龄组合	430,984.54	100.00	21,549.23	5.00	409,435.31
合计	430,984.54		21,549.23		409,435.31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7,886.79	5,394.34	5.00
合计	107,886.79	5,394.34	

续上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0,984.54	21,549.23	5.00
合计	430,984.54	21,549.2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549.23		16,154.89			5,394.34
合计	21,549.23		16,154.89			5,394.3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07,886.79	100.00%	5,394.34
合计	107,886.79	100.00%	5,394.3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8,792.93	98.89	211,868.82	98.60
1-2 年			2,000.00	0.93
2-3 年	2,000.00	1.11	1,011.00	0.47
合计	180,792.93	100.00	214,879.8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非关联方	82,350.93	45.55
供应商二	非关联方	31,717.08	17.54
供应商三	非关联方	13,361.92	7.39
供应商四	非关联方	8,000.00	4.42
供应商五	非关联方	8,000.00	4.42
合计		143,429.93	79.32

(五)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6,951.38	77,579.40
合计	86,951.38	77,579.4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1,527.77	81,662.5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5,056.50	75,056.50
小 计	166,584.27	156,719.03
减：坏账准备	79,632.89	79,139.63
合 计	86,951.38	77,579.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3,556.50	73,556.50
备用金	1,500.00	1,500.00
代扣代缴款项	91,527.77	81,662.53
小计	166,584.27	156,719.03
减：坏账准备	79,632.89	79,139.63
合计	86,951.38	77,579.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584.27	100.00	79,632.89	47.80	86,951.38
其中：账龄组合	166,584.27	100.00	79,632.89	47.80	86,951.38
其他组合					
合计	166,584.27	100.00	79,632.89		86,951.3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719.03	100.00	79,139.63	50.50	77,579.40
其中：账龄组合	156,719.03	100.00	79,139.63	50.50	77,579.40
其他组合					
合计	156,719.03	100.00	79,139.63		77,579.40

②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					---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未显著增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584.27	100.00	79,632.89	47.80	--
账龄组合:	166,584.27	100.00	79,632.89	47.80	
其他组合:					
小 计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账龄组合:					
其他组合:					
小 计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账龄组合:					
其他组合:					
小 计	166,584.27	100.00	79,632.89	47.80	--
合 计	166,584.27	100.00	79,632.89	47.80	--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719.03	100.00	79,139.63	50.50	--
账龄组合:	156,719.03	100.00	79,139.63	50.50	
其他组合: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小 计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账龄组合:					
其他组合:					
小 计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账龄组合:					
其他组合:					
小 计	156,719.03	100.00	79,139.63	50.50	--
合 计	156,719.03	100.00	79,139.63	50.50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9,139.63			79,139.6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3.26			493.2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9,632.89		79,632.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166,584.27 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小计 166,584.27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9,632.89 元。

(六) 其他流动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62,142.68
合计		62,142.68

(七)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241.71	122,996.7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0,241.71	122,996.77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0,000.00	1,742,347.93	2,252,347.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10,000.00	1,742,347.93	2,252,347.93
二、累计折旧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484,500.00	1,644,851.16	2,129,351.16
2. 本期增加金额		92,755.06	92,755.06
(1) 计提		92,755.06	92,755.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84,500.00	1,737,606.22	2,222,106.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500.00	4,741.71	30,241.71
2. 期初账面价值	25,500.00	97,496.77	122,996.77

(八)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4,413.86	704,413.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合同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 期末余额	704,413.86	704,413.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2,856.35	322,856.3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760.61	355,760.61
(1) 计提	355,760.61	355,760.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 期末余额	678,616.96	678,616.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796.90	25,796.90
2. 期初账面价值	381,557.51	381,557.51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85,027.23	12,754.08	100,688.86	15,103.33
租赁负债			350,417.68	52,562.65
合计	85,027.23	12,754.08	451,106.54	67,665.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5,796.90	3,869.54	381,557.51	57,233.63
合计	25,796.90	3,869.54	381,557.51	57,233.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562.65	15,10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62.65	4,670.98

(十)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服务费	319,776.98	364,378.55
其他		259.00
合计	319,776.98	364,637.55

(十一)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费	2,902,261.28	3,572,115.48
合计	2,902,261.28	3,572,115.48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9,400.92	6,727,245.70	6,775,090.92	481,555.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5,617.94	315,617.94	
合计	529,400.92	7,042,863.64	7,090,708.86	481,555.7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3,287.67	6,134,359.52	6,182,204.74	445,442.45
二、职工福利费		174,834.55	174,834.55	
三、社会保险费	36,113.25	186,294.63	186,294.63	36,113.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113.25	182,454.13	182,454.13	36,113.25
工伤保险费		3,840.50	3,840.50	
四、住房公积金		231,757.00	231,757.00	
合计	529,400.92	6,727,245.70	6,775,090.92	481,555.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6,015.08	306,015.08	
2、失业保险费		9,602.86	9,602.86	
合计		315,617.94	315,617.94	

(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275.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7.46	2,870.79
教育费附加	2,133.19	1,230.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2.12	820.22
个人所得税	60,610.05	73,720.83
合计	212,417.88	78,642.18

(十四)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41,043.69	316,328.09
合计	741,043.69	316,328.09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67,376.51	
往来款	640.85	186,328.09
应付服务费	260,000.00	130,000.00
合计	328,017.36	316,328.09

(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0,417.68
合计		350,417.68

(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5,041.87	214,326.93
合计	165,041.87	214,326.93

(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62,605.7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188.0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0,417.68
租赁负债净额		

(十八)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						8,000,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573,314.70			2,573,314.70
合计	2,573,314.70			2,573,314.70

(二十)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税后净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5,000.00			-495,000.0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5,000.00			-49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5,000.00			-495,000.00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92,672.64	-8,790,107.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92,672.64	-8,790,107.45
加：本期净利润	861,875.96	-3,802,565.19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本期	上期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30,796.68	-12,592,672.64

(二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675,454.80	8,197,559.98	15,357,101.83	8,976,493.76
合计	14,675,454.80	8,197,559.98	15,357,101.83	8,976,493.76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币业务	1,140,890.41	2,389,161.96
信息服务业务	9,895,320.58	11,614,682.03
其他业务	591,696.69	1,353,257.84
技术服务业务	3,047,547.12	
合计	14,675,454.80	15,357,101.83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87.73	18,227.96
教育费附加	9,466.17	7,811.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10.78	5,207.99
印花税	1,470.92	1,476.72
合计	39,335.60	32,724.65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21,320.18	22,902.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97,013.86	120,868.57
业务招待费	52,973.88	231,547.01
办公费	12,428.08	9,547.30
差旅费	10,744.31	27,360.7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电费	15,285.23	13,301.66
物业费	4,114.29	6,811.33
车辆费	40,232.65	63,214.40
其他	3,200.00	
合计	257,312.48	495,553.12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7,275.51	2,401,612.45
折旧费	6,818.54	22,165.2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587.25	128,611.90
业务招待费	85,187.91	206,616.40
办公费	24,483.47	116,889.82
差旅费	39,978.47	60,385.86
水电费	11,116.08	19,774.83
物业费	28,945.57	18,896.23
车辆费	18,716.73	50,207.09
邮电通讯费	81,888.14	5,213.19
聘请中介机构费	290,377.35	342,497.66
培训费	41,895.99	36,713.10
其他	38,668.99	35,889.49
合计	2,528,940.00	3,445,473.28

(二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3,202.52	2,868,822.99
折旧费	64,616.34	64,909.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85,300.55	124,740.23
材料费	5,774.17	4,424.77
燃料动力费	11,116.06	6,828.51
办公费	122,459.31	174,210.68
服务费	248,108.02	182,793.13
合计	2,850,576.97	3,426,730.13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188.03	8,609.54
减：利息收入	25,758.89	9,125.16
手续费	66,713.45	78,974.51
合计	53,142.59	78,458.89

(二十八)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6,869.47	116,488.2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684.81	7,458.89
合计	123,554.28	123,947.18

其他说明：涉及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

(二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382.48	
合计	-24,382.48	

(三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641.50
合计		29,641.50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154.89	6,976.1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3.26	78,254.55
合计	15,661.63	85,230.71

(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提前终止		78,632.66
合计		78,632.66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16	6.48	3.16
合计	3.16	6.48	3.16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47.81	3,021,691.72
合计	1,547.81	3,021,691.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63,423.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855.9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196.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0,504.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合计	1,547.81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23,274.28	123,947.18
存款利息收入	608.16	9,125.16
其他营业外收入	3.16	6.48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221,653.64	277,534.80
合计	345,539.24	410,613.6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187,694.70	1,613,123.2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66,713.45	78,974.51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219,829.61	83,798.29
合计	1,474,237.76	1,775,896.0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5,150.73	2,155,329.21
合计	1,025,150.73	2,155,329.2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62,605.71	362,605.72
合计	362,605.71	362,605.72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61,875.96	-938,705.07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5,661.63	-85,230.71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755.06	109,977.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5,760.61	374,220.7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632.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641.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188.03	8,609.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	54,911.90	154,530.5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364.09	3,301.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462.08	98,920.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6,380.08	-1,129,790.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779.59	-1,512,441.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21,429.18	608,104.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08,104.57	332,772.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3,324.61	275,332.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64,706.65	518,780.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6,722.53	89,324.0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1,429.18	608,104.57
其中: 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七)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188.03	8,609.5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62,605.71	362,605.72

六、研发支出

(一) 总支出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合计
	费用化研发支出	资本化研发支出	
职工薪酬	2,313,202.52		2,313,202.52
折旧费	64,616.34		64,616.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85,300.55		85,300.55
材料费	5,774.17		5,774.17
燃料动力费	11,116.06		11,116.06
办公费	122,459.31		122,459.31
服务费	248,108.02		248,108.02
合计	2,850,576.97		2,850,576.97

续上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合计
	费用化研发支出	资本化研发支出	
职工薪酬	2,868,822.99		2,868,822.99
折旧费	64,909.82		64,909.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740.23		124,740.23
材料费	4,424.77		4,424.77
燃料动力费	6,828.51		6,828.51
办公费	174,210.68		174,210.68
服务费	182,793.13		182,793.13
合计	3,426,730.13		3,426,730.13

七、政府补助

(一)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就业补贴	16,488.29	16,869.4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6,488.29	116,869.47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采用供应商融资安排以延长付款期，或者用提供给供应商提前收款的条款，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328017.36				328017.36
应付账款		319,776.98				319,776.98
合计		647,794.34				647,794.34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316,328.09				316,328.09
应付账款		364,637.55				364,637.55
合计		680,965.64				680,965.64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青，持股比例 66.6625%。

（一）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杨青	股东
杨国易	股东
林洁	股东
齐慧彬	股东
郑建明	股东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33,000.00	1,503,639.31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冯军锋存在一起股权转让纠纷的案件，实施情况如下：

2016 年 3 月，置澜投资企业、安卡网络公司与冯军锋、孔志、杨建华及车秉伽保公司签订《投资协议书》，约定由置澜投资企业和安卡网络公司以增资方式对车秉伽保公司进行投资，其中安卡网络公司投资 1,000,000.00 元，33,750.00 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966,25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占车秉伽保公司股权的 2.5%。同时，上述各方签订《补充协议》，其中就股权回购进行约定。上述协议签订后，安卡网络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2016 年 5 月 9 日向车秉伽保公司支付投资款合计 1,000,000.00 元。2016 年 4 月 22 日，经变更登记，车秉伽保公司股东变更为冯军锋、孔志、杨建华、置澜投资企业、安卡网络公司。

2019 年 4 月 16 日，冯军锋与安卡网络公司法定代表人杨青签订《备忘录》，明确冯军锋回购安卡网络公司持有的车秉伽保公司股份（投资当时占 2.5% 股份，后调整为 2.397% 股份），冯军锋承诺按以下付款时间支付回购股份的款项，分别为 2019 年 7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100,000.00 元，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100,000.00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付款 100,000.00 元，2020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200,000.00 元，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200,000.00 元，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2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200,000.00 元，2021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300,000.00 元，全部款项支付完毕之后安卡网络公司积极配合将所持有车秉伽保公司股份变更给冯军锋。因该《备忘录》签订后，冯军锋未支付款项，双方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再次签订《备忘录》，载明冯军锋承诺按以下时间支付回购股份款项，分别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付款 50,000.00 元，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150,000.00 元，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付款 3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付款 500,000.00 元，其余内容与 2019 年 4 月 16 日《备忘录》内容一致。因冯军锋未按约支付回购款，安卡网络公司遂提起诉讼。

2022 年 10 月 26 日，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22）浙 0110 民初 8744 号，判定被告冯军锋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回购款 1,000,000.00 元、逾期付款损失 562.60 元及自 2022 年 7 月 6 日起至股权回购款清偿之日止的逾期付款损失。

2023 年 2 月 22 日，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23)浙 0110 执 884 号，裁定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冯军锋银行账户内存款人民币 1,024,964.6 元，或查封、扣押、冻结、拍卖、变卖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2024 年 3 月 16 日，双方签订强制执行和解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收到冯军锋归还的股权回购款项 505,000.00 元，剩余未收回款项共 495,000.00 元，列报为其他综合收益负数。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869.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8.25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17,640.8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7,646.1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9,994.7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7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57	0.10	0.10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